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
中文電腦用字工作小組

進展報告
2006.10.24

1. 自 2005 年 10 月 7 日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第 15 次會議後，本工作小組召開了三次會議：
第 37 次會議 2005 年 11 月 26 日
第 38 次會議 2006 年 3 月 25 日
第 39 次會議 2006 年 5 月 13 日

關於為《香港增補字符集》編訂倉頡碼及粵語拼音

2. 本工作小組就較早時候(第 37 次會議前)為《香港增補字符集》內 229 個核心常用字符所編訂的倉頡碼及粵語拼音進行了審訂。
3. 第一階段所預訂要完成的 833 個《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與《國際表意文字子集》(IICore)的交集(intersection)字符，在 229 個核心常用字符外尚有 604 個，本工作小組分三次逐步完成了編訂工作。
4. 全數 833 個字符的編訂結果已提交中諮會進行審議，見是日議題 3(b)。

審議《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增收申請

5. 本工作小組在第 37 至 39 次會議上，共審議了 96 個字符的增收申請，詳是日議題 3(c)。

研究為《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編訂屬性字典

6. 關於名稱：本工作小組認為，取名為「屬性資料庫」較「字典」更為合適及可行，原因是「屬性資料庫」有別於傳統字典的資料要求限制，若果資料不全可以「從缺」，所以「屬性資料庫」更為切合現時工作小組的工作目標，並能更準確地向公眾表達工作小組將會為《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所提供的資料。取名「屬性資料庫」亦可免除公眾對該資料庫的功用存有誤解及不切實際的期望。
7. 來自法定語文事務部的成員在本工作小組會議中表示，法定語文事

務部資源有限，難以為《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編訂「屬性資料庫」的工作提供進一步的支援和協助。

8. 來自出版業界的成員建議先行列出「屬性資料庫」所需的資料類別及實例，方便出版業界考慮如何提供所需的協助。大家同意可先就 229 個核心字訂定所需的資料類別及實例。
9. 來自香港中文大學的成員透露，香港中文大學吳多泰中國語文研究中心已經向優質教育基金提出資助申請，研究制訂「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 屬性字典」項目，研究範圍將會為《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字符編訂標準字形、基本字義、粵語及普通話讀音、倉頡碼、《康熙字典》部首等等。當時預計優質教育基金將於本年 5 月公布申請批核結果，惟迄至第 39 次會議仍未得知申請結果。
10. 另見是日議題 3(g)。

審議《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公布後對《香港電腦漢字楷體字形參考指引》及《香港電腦漢字宋體(印刷體)字形參考指引》的影響

11. 工作小組經討論後，同意將若干字符加入《香港電腦漢字楷體字形參考指引》及《香港電腦漢字宋體(印刷體)字形參考指引》內作為例字。

配合《香港增補字符集》大五碼處理方案的工作

12.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對《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增收原則第一段的修訂，工作小組作出了審議。
13.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所草擬的《香港增補字符集》大五碼編碼將不能繼續擴充的相關說明和參考資料，工作小組也作出了審議。
14. 以上兩點詳是日議題 3(d)。